



## 2015年3月5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继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刘结一大使 2015 年 2 月 3 日的信件，谨通知你，安全理事会成员决定于 2015 年 3 月 9 日至 13 日派团前往非洲，访问中非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和布隆迪。安理会成员已商定访问团的职权范围(见附件)。

我和伊斯梅尔·阿布拉昂·加斯帕尔·马丁斯大使将担任访问团的共同主席。在访问布隆迪期间，萨曼莎·鲍尔大使将与我们一道共同担任访问团三主席。

经与安理会成员协商，访问团由下列人员组成：

伊斯梅尔·阿布拉昂·加斯帕尔·马丁斯大使(安哥拉)

穆罕默德·泽内·谢里夫大使(乍得)

卡拉斯·奥尔古因·西加罗亚大使(智利)

赵勇先生(中国)

弗朗索瓦·德拉特大使(法国)

迪娜·卡瓦大使(约旦)

雷蒙达·穆尔莫凯特大使(立陶宛)

西蒂·哈贾尔·亚德宁夫人(马来西亚)

吉姆·麦克莱大使(新西兰)

奥斯曼·萨尔基大使(尼日利亚)

彼得·伊里乔夫先生(俄罗斯联邦)

胡安·曼努埃尔·冈萨雷斯·德利纳雷斯·帕洛大使(西班牙)

彼得·威尔逊大使(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萨曼莎·鲍尔大使(美利坚合众国)

拉斐尔·达里奥·拉米雷斯·卡雷尼奥大使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主席

弗朗索瓦·德拉特(签名)

## 2015年3月5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

### 安全理事会非洲访问团：中非共和国、非洲联盟、布隆迪

#### 职权范围

#### 中非共和国

1. 回顾中非共和国当局对保护境内全体人民不遭受种族灭绝、战争罪、种族清洗和反人类罪负有首要责任，强调中非共和国应对该国危机的任何持续解决方案拥有所有权。
2. 赞扬由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红蝴蝶”行动和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部队所做的工作，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部署之前为加大安保力度和提供支持奠定了基础。
3. 严重关切武装团体继续破坏中非共和国的稳定，对国家的和平、安全和稳定构成永久威胁，并关切最近绑架和袭击中非共和国境内人道主义工作者事件增加，使人道主义援助进入贫穷群体受到阻碍。
4. 再次呼吁各方和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前塞雷卡部队和“反砍刀”组织领导人以及所有其他武装团体，立即停止各种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性暴力，永远放下武器，从其团体释放所有儿童，走上对话的道路，并把对话作为实现持久和解与和平的唯一可行手段。
5. 提醒各方履行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规定的义务，确保以平民主导立即、全面、安全、不受阻碍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方式，以及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安全、有尊严和持续回返的原则。
6. 赞扬过渡权力机构在班吉民族和解论坛之前派遣政府部长和官员前往各地收集民众的意见，欣见举办班吉论坛，认为论坛是地方和国家两级全面政治对话与和解进程的重要里程碑。
7. 再次呼吁过渡权力机构加快过渡进程，采取妇女全面、有效和平等参与的具体行动，迟于2015年8月举行自由、公平、透明和包容的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并让中非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全面、有效和平等地参加选举；打击有罪不罚，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罪行；制订并执行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战略；通过安全部门改革等重建有效的国家机构。
8. 进一步强调必须开展包容和有效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外国战斗人员遣返和重新安置进程，包括以前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妇女和儿童，同时始终强调必须打击有罪不罚。

9. 强调国内安全部队(警察和宪兵)在恢复中非共和国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鼓励中非共和国当局启动国家武装部队改革进程,制定适当的审查程序,采取措施吸收达到严格选拔标准的武装团体成员,建设安全部队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能力,并通过保留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原有部分,建立一支专业化、包容各方和利益平衡的军队。
10. 在这方面,欣见欧洲联盟决定应中非共和国过渡权力机构的要求,在班吉设立为期一年的军事顾问团(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顾问团),就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改革向其提供专家建议,着重指出驻中非共和国国际部队和特派团必须与中非稳定团在这方面的主导作用明确分工和密切协调。
11. 评估中非稳定团的军事、警察和文职部分的部署;特派团为执行任务而开展的初步工作;设立班吉工作队;以及 10 月班吉发生暴力事件后特派团的重组情况。
12. 敦促中非稳定团在中非共和国加快部署文职、警察和军事力量,包括性别平等顾问和妇女保护顾问,以尽快达到全部运作能力,并使特派团能够在全国范围内有效执行任务。
13. 评估安全局势和中非稳定团的能力,以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149(2014)号决议第 30 段规定的优先任务,加大执行任务的力度,特别是保护遭受身体暴力威胁的平民;防止和报告各种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性别暴力;支持执行过渡进程,特别是妇女全面和有效参与和解和选举进程;促进由平民主导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支持国家和国际正义和法治,支持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及安全部门改革。
14. 评估中非共和国弱势群体,包括班吉和其他地区飞地内弱势群体的困境。
15. 敦促编入中非稳定团的前由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加快采购和部署新增特遣队所属装备的余留部分。
16. 呼吁中非共和国的国际合作伙伴提供紧急财政资源,以支持全国对话与民族和解、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安全部门改革进程,恢复司法和刑事处罚系统以打击有罪不罚。
17. 又呼吁所有国际合作伙伴向选举进程提供紧急支持,特别是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支持选举多捐助方篮子基金。
18. 严重关切非法转让、不利于稳定地积累和滥用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使用这种武器对付受武装冲突影响平民对中非共和国的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在这方面回顾安理会授权实施的武器禁运对制止中非共和国和该区域内非法武器和相关物资非法转让、支持冲突后建设和平、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安全部门改革所做的重要贡献。

19. 强调必须采取紧急行动结束中非共和国的有罪不罚，将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践踏或侵犯人权，包括实施性暴力的人绳之以法，在这方面强调必须加强国家问责机制，不加拖延地执行 2014 年 8 月 7 日紧急临时措施谅解备忘录，其中特别要求设立国家特别刑事法庭调查和起诉在中非共和国犯下的严重罪行。
20. 欢迎中非共和国过渡权力机构与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保持合作，应国家当局的请求检察官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开始对 2012 年以来据称犯下的罪行进行调查。
21. 按照安理会第 2122(2013)号决议第 6 段的规定，与民间社会成员，包括地方妇女和外地妇女组织交流意见。
22. 关切自然资源的非法贸易、开采和走私，包括金、钻石和野生动物偷猎和贩卖，继续对中非共和国的和平与稳定构成威胁。
23. 注意到有效执行制裁制度，包括邻国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这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极其重要，鼓励作出努力进一步加强合作。
24. 呼吁过渡权力机构继续努力，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班吉访问团最近提出的建议(2014 年 11 月)，恢复健全和透明的公共金融管理，特别是调动国内资源，尤其是关税收入，充分尊重金融业的最佳做法，满足国家机构运转的资金需要，执行早期恢复计划，振兴经济。
25. 鉴于民族和解班吉论坛和即将举行的议会和总统选举，以及该区域在这方面的建设性合作，对刚果共和国总统德尼·萨索·恩格索率领、由非洲联盟代表 Soumeylou Boubeye Maiga、联合国代表 Abdoulaye Bathily 和报告员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长组成的国际调停团表示赞赏。

### 非洲联盟

26.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033(2012)号决议，就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安全与和平理事会关心的问题交换意见，加强非洲联盟和联合国之间的伙伴关系与合作。
27. 就加强和支持非洲冲突预防手段交换意见，并探讨加强和支持这种手段的方式。
28. 根据双方商定的议程，就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安全与和平理事会共同关心的局势交换意见。

### 布隆迪

29. 注意到自 2000 年《阿鲁沙协定》通过以来布隆迪取得的重大进展，特别是在恢复国家安全与稳定方面，欢迎布隆迪促进并积极参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维和行动，特别是在索马里和中非共和国。

30. 强调指出必须在 2015 年启动自由、透明、可信、包容与和平的选举进程，妇女作为观察员、选民、候选人和调解人有效参与选举，以确保取得的重大进展得以保持。
31. 鼓励布隆迪政府和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以及选举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反对党派，继续执行政治党派和行为体行为守则以及选举路线图，进一步确保所有政党的空间，改善所有政治行为体之间的对话，以确保在 2015 年选举之前有一个有利、自由和开放的环境。
32. 强调指出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必须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民众对选举进程的信心，并鼓励反对党派发挥作用，参与整个选举进程，采取和平与民主手段解决选举争端。
33. 回顾安全理事会长期关注布隆迪选举进程，回顾联合国布隆迪选举团(布隆迪选举团)的任务是按照第 2137(2014)号决议的规定跟踪和报告选举前后及期间的情况，呼吁布隆迪政府、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和所有选举利益攸关方确保在这方面与布隆迪选举团保持密切合作。
34. 评估布隆迪政府在改善国内人权方面所做的努力，呼吁继续努力处理就以下方面表达的关切：限制表达和意见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继续威胁记者和民间社会代表，包括人权工作者；以及有关恐吓、骚扰、政治暴力、任意拒捕和关押的报道。
35. 关切打击有罪不罚进展不足，呼吁布隆迪政府加大努力，确保严肃调查所有侵犯和践踏人权事件并追究肇事者的责任。
36. 强调指出消除贫穷极为重要，强调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应保持对布隆迪巩固和平和长期发展的支持，呼吁布隆迪政府及国际和区域合作伙伴全面履行 2014 年 12 月布琼布拉圆桌会议联合公报中作出的相互承诺，欢迎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继续进行参与。
37. 再次呼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联合国机构成员扩大活动范围，强调必须应对联合过渡计划确定的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撤离的影响，特别是在政治对话、高级别推动和宣传以及人权方面的影响；确保妇女、和平和安全职能以及实现包容性的全面努力适当植入联合国国家工作的任务和预算，以此作为与政府和布隆迪选举团政治对话的一部分。